

涑水县财政局文件

涑财综[2021]18号

涑水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涑水县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合规性核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直相关部门：

按照《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合规性核查的通知》要求，我局制定了《涑水县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合规性核查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涑水县财政局
2021年9月27日

涞水县政策性农业保险 保费补贴合规性核查实施方案

为确保国家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落到实处，推进我县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合规性核查的通知》（冀财金[2021]37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核查目标任务

通过开展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合规性核查，对保险基础数据管理不到位、投保标的不实、虚增保险标的或重复投保、保险验标不规范、保险补贴核查不仔细、保险协办工作费用管理存在漏洞、投保理赔相关环节内控机制落实不到位等问题，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推进依规合法经营，严格按条款据实赔付，提升我县农业保险整体服务能力，提高防灾减灾能力，促进农业保险事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二、核查时限范围

2018年至2021年6月各相关单位政策性农业保险投保及保费补贴工作情况。

三、核查重点内容

（一）政策性农业保险投保验标理赔情况。重点核查验标信息是否完整、准确、真实，相关责任是否明晰；验标环

节内控机制是否健全、是否落实到位；验标人员是否到现场实测并签字，保险公司是否开展了必要的抽查校验，对发现问题是否及时进行纠正；有无保险公司违规为投保人垫付保费，保险公司投保业务核验不到位，投保数据不实问题；保险公司理赔是否及时到位，是否存在截留农户理赔款的情况。

（二）补贴资金审核拨付和审计监督情况。财政部门是否与农业、畜牧、林业、审计等主管部门建立了必要的审查审核责任机制，责任落实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延迟拨付或长期拖欠保费补贴资金情况；监督检查机制是否有效运行，每年是否组织抽查核实，是否按补贴资金规模确定核查比例，核查结果中违规占比情况；对核查发现的问题是否及时纠正，并依法收回相关补贴资金；针对发生问题，在完善制度、加强管理方面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

（三）补贴资金预算管理和执行情况。是否按照预算管理要求编制年度资金预算，资金计划是否准确；特色农业保险补贴资金预算安排是否到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是否根据实际需要依据法定程序及时作出调整，有无超额申请并长期挤占、挪用上级（中央、省和设区市）补贴资金情况，或使用上级补贴资金抵顶本级应有预算安排；是否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是否做到了应用评价结果进行持续改进。

（四）保险公司与地方政府合作情况。保险公司与地方政府合作是否合法合规，政府与市场边界是否明晰，有无违规参与农业保险具体经营的问题，有无强行向保险公司乱摊派、乱收费问题；有无通过“联办共保”或变相“联办共保”要求承保机构返还利润或摊派费用；有无与保险公司联合套取上级财政补贴资金问题。

（五）保险公司综合费用管理情况。工作费用安排是否符合规定，有无超范围、超标准问题；内控机制是否健全，审批审核是否规范；有无通过工作费用变相返还投保人自缴保费问题，或变相向政府部门、乡镇机构或投保单位输送利益问题。

（六）需要核查的其他情况。

三、核查方式方法

政策性农业保险核查工作自9月26日起，到10月31日前全面完成。核查工作由县级财政部门牵头，农业、畜牧、林业、审计、银保监等有关部门组成联合工作组，对本辖区内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进行核查。

四、其他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部门协作。县财政主动与有关部门协调，明确工作任务、核查内容、核查方法、工作纪律、组织领导等相关事项，并抓好组织落实。

（二）开展政策培训，加强业务指导。对参加核查人员，开展农业保险投保理赔流程、交费标准、验标规程、信息校对、工作费用使用等进行全面系统的业务培训；对各项工作的责任环节、认定标准、可能出现问题情况等列出清单，实施统一规范核查。

（三）严明核查纪律，确保工作成效。政策性农业保险核查工作政策性强，涉及保险公司、有关业务部门、乡镇机构、农户和相关农业经营组织，利益关系复杂，参加核查的人员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加强纪律性。财政部门要做好政策性农业保险核查的相关组织保障工作，明确相关工作纪律，扎实开展核查工作，确保工作成效。

（四）依法依规处理违规违纪问题。对核查中发现的问题，要深入分析成因，进一步完善措施，堵塞漏洞，加强管理。属于制度实施不到位的，要责令相关单位加强业务培训和考核，完善内控机制；属于制度缺失的，要限期建立健全制度规定，并抓好组织落实。对承保机构通过虚构、虚增保险标的或同一保险标的重复投保等套取或骗取财政补贴资金的，要将相关补贴资金及时收回财政部门。对问题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有关部门。

为确保核查工作顺利开展，成立涑水县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合规性核查领导小组及核查工作组。

领导小组组长：张宏建 财政局副局长

成员：刘长兴 农业农村局主任科员

马海三 自规局副局长科员

赵振权 审计局副局长科员

贾秀军 银保监副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财政局综合股，主任由张会岭兼任。

核查组由财政、农业、自规（林业）、审计、银保监和第三方机构人员组成，具体负责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合规性核查工作。

核查组组长：陈术东 财政局科员

成员：赵 静 农业农村局生产股股长

柳景林 自规局财务股股长

宋晓红 审计局科员

贾秀军 银保监副主任